

聚焦·校园食品安全

平谷区推进学校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落实

本报讯 王盛夏 春季校园食品安全整治活动开展以来,平谷区食药安办统筹市场监管、教委、属地政府等部门,坚持问题导向、强化底线思维,全力推进学校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落实,“3·15”前夕,联合平谷区市场监管局、马坊镇政府,实地督导北京东交民巷小学马坊分校高年级部学生餐配送情况,推动完善食品安全管控措施。

督导组详细了解了学校食品安全现状,学生餐配送存在的主要风险和表现形式,现场对学校食堂进行监督检查,主要检查环境卫生状况、食品进货查验和索证索票、食材采购贮存、餐饮用具清洗消毒、鼠类有害生物防治等问题以及“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是否有效落实。检查发现部分学生餐不符合规定配送问题,存在食品安全风险隐患。

针对存在的问题隐患,督导组召集学校负责人、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现场讲解了食堂食品经营许可范围、集体配餐、后厨加工等规范要求和



平谷区督导组与学校交流食品安全情况。

注意事项,提出整改意见和措施,要求立即整改和限期整改。并采取回头看进行跟踪验收,确保风险隐患动态清零、整改到位。

目前,平谷区采取“全覆盖+互查互纠”方式,已完成148家学校第一轮全覆盖检查,发现问题167个,全部建立了监管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和属地政府信息

共享机制,共同挂账销账管理。

下一步,平谷区将持续开展校园食品安全联合排查整治,针对薄弱环节加强指导和挂牌督办,加大对食用农产品、粮食加工品、调味品、餐饮具的监督检查,推动学校完善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压实主体责任,全力保障广大师生安全放心用餐。

石景山区开展校园食品安全培训活动

本报讯 代熙 为了强化校园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继续深入推进校园食品安全排查整治专项工作,近日,石景山区市场监管局组织辖区内托幼机构、校园食堂开展了新学期食品安全培训活动。

执法人员向各学校食堂负责人强调了《校园食品安全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相关要求,督促各学校食堂积极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做好“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完善食品安全事故处置预案,认真开展食品安全自查自纠,强化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意识。在培训期间,执法人员带领学员们走进食堂后厨,按照操作规程逐一参观了加工间、清洗消毒间、食品库房、烹饪间、面点间、分餐间等操作间,讲解了食品原料的进货、半成品冷冻冷藏储存、餐具清洁消毒、食品留样、制度建立等环节的规范



石景山区市场监管局开展新学期食品安全培训活动现场。

操作。此次培训通过现场讲解和实地参观,提高了校园食品安全人员的管理能力和责任意识。

下一步,区市场监管部门将持续加

大食品安全宣传力度和从业人员培训力度,全面增强从业人员的食品安全意识、责任意识、风险意识,坚决守牢校园食品安全底线。

海淀区持续守护校园美好“食”光

本报讯 天气转暖,温度逐渐升高,食品腐烂变质风险较大,海淀区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紧盯餐饮服务企业的同时,时刻不忘校园食品安全。

在北京科技大学附属幼儿园、人大附中翠微学校、海淀区第四实验小学等辖区院校,执法人员主要围绕食堂规范管理,食品原料采购、储存、加工制作,人员健康管理及环境卫生等重点环节,着重检查食堂操作间消毒情况,冷藏冷冻、加热保温、清洗消毒等设施设备运转情况,库房、冰箱、操作间内贮存食品的保质期情况,以及食品原料进货查验、索证索票制度落实情况进行全面覆盖检查,尤其对食品农产品的新鲜程度,食品加工制作过程中水池、工用具按类别分开使用,学生用餐具消毒方法、消毒过程和消毒效果,食品留样等开展全方位细致排查。针对检查过程中发

现的问题点位,执法人员已现场责令整改,并开展“回头看”,确保整改到位。同时,要求学校食堂切实履行好“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细致排查风险隐患,进一步强化第一责任人意识,保障在校师生饮食安全。

在北京得福祥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执法人员围绕食材清洗处理、加工制作、分餐分装,餐具消毒,留样食品的留样量、贮存条件、留样记录等环节开展现场检查,督促企业严格按照《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加工制作餐食和清洗消毒餐具,做到生熟分开、烧熟煮透、工器具分类使用,并根据自身加工能力确定加工制作数量和配送距离,科学控制出餐时间,及时发现加工制作过程中的风险隐患,防范食品安全风险。同时,鼓励企业加强与学校的沟

通,按需配餐,制止餐饮浪费。

儿童玩具是孩子们成长过程中不可或缺的陪伴,其质量安全直接关系到孩子们的身心健康。执法人员围绕儿童玩具材料的安全性、结构的稳固性、是否符合相关标准等,对相关经营主体的证照资质、产品安全标识、警示说明,以及是否履行进货查验制度、是否销售“三无产品”等进行检查。同时,积极开展宣传活动,向家长普及儿童用品安全知识,增强消费者自我保护意识。

食品安全是民生之本,校园食品安全更是食品安全工作的重中之重。海淀区市场监管局将持续加大校园食品安全及周边经营主体监管力度,进一步推动各项食品安全管理制度落实、落地、落细,时刻守护在校师生的“每一餐”,坚决筑牢校园食品安全防线。

(海淀区市场监管局)

朝阳区多部门联合保障消费者权益

本报讯 近日,朝阳区市场监管局、朝阳区消协会同烟草专卖局、区房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金融办、区民政局、区体育局等部门在蓝色港湾西广场举办朝阳区2024年“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纪念暨“激发消费活力”年主题现场宣教活动。活动围绕“激发消费活力”年主题,以“走近‘3·15’,放心消费市场监管在行动”为宗旨,牢固树立消费者权益至上的理念。

活动现场,各部门工作人员设立宣传板、咨询台,悬挂宣传海报,接受群众咨询、投诉,发放宣传资料,向消费者讲授识假辨假知识,耐心讲解假冒伪劣商品的鉴别方法,提高消费者鉴别真假商品的能力,并接受群众现场咨询,为消费者答疑解惑。免费向市民发放各类法治宣传资料和法律知识读本。执法人员专业人员和法律专家结合自身工作实际,通过专业解读,为消费者维权“支招”,提升居民的法律维权意识。

区市场监管局、区消费者协会会同各有关部门积极开展“3·15”消费者权益保护系列宣传活动。活动期间,各单位将针对不同消费群体,“进社区”“进市场”“进商场”“进景区”“进学校”“进楼宇”,结合投诉热点、消费者急难愁盼问题,通过消费维权宣讲、座谈、咨询、消费体验、发放宣传材料等方式开展点多面广的宣传活动;并依托社区、学校、楼宇的微信群和市场监管部门微信、微博、抖音等新媒体平台,传送群众喜闻乐见的消费教育图片(漫画、海报)、视频、文字等,解读食品安全、网络购物、产品“三包”等消费、维权知识。

(北京朝阳市场监管)

昌平区打造更加安全放心消费环境

本报讯 王薇 王星月 为进一步推动消费者权益保护共建共治,打造更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3月11日下午,昌平区市场监管局走进龙泽苑社区开展“3·15”普法宣传活动,进一步增强广大消费者依法维权的意识与能力,倡导商户诚信经营。

当日,在昌平区市场监管局特约行风监督员监督见证下,执法人员现场为商户、群众普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及消费维权知识,向大家发放《防范食品、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知识手册》等宣传资料,并现场解答群众疑问。同时,执法人员还向社区周边45家企业商户负责人发放《守法经营倡议书》,督促商户负责人自觉落实主体责任,守法诚信经营,自觉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执法人员走进辖区各类经营商户,向商户发放相关宣传资料,宣传了相关法律法规,张贴宣传海报,引导经营者规范经营、诚信经营。此次活动共为群众解答问题16件次,现场受理群众诉求1件,向社区居民发放普法宣传品180余份。

接下来,昌平区市场监管局还将对各类经营主体开展系列宣传活动,大力弘扬诚实守信、合法经营的良好风尚,切实维护广大消费者合法权益,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